

10. 要求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就利用雇佣军问题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尤其是要顾及到他的报告所强调的一些新的内容。

1993年12月2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 48/93. 普遍实现各国人民自决权利

大会,

重申普遍实现《联合国宪章》所揭示并载于关于人权的国际盟约<sup>19</sup>及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中的各国人民自决权利,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

喜见在殖民、外国或外来占领下的各国人民逐步行使自决权利,建议主权国家,获得独立,

深为关切外国军事干预和占领的行为或威胁的持续,正威胁压制或已经压制了越来越多的主权国家人民和民族的自决权利,

表示严重关切由于这种行动的持续存在,千百万人民已被驱出或正被驱出家园,成为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强调必须紧急采取协调一致的国际行动以缓解他们的困境,

回顾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六届、<sup>20</sup>第三十七届、<sup>21</sup>第三十八届、<sup>22</sup>第三十九届、<sup>23</sup>第四十届、<sup>24</sup>第四十一届、<sup>25</sup>第四十二届、<sup>26</sup>第四十三届、<sup>27</sup>第四十四届、<sup>28</sup>第四十五届、<sup>29</sup>第四十六届、<sup>30</sup>第四十七届、<sup>31</sup>第四十八届、<sup>32</sup>和第四十九届会议<sup>33</sup>所通过的关于外国军事干预、侵略和占领导致民族自决权利及其他人权受到侵犯的各项有关决议,

重申其1980年11月14日第35/35 B号、1981年10月28日第36/10号、1982年12月3日第37/42号、1983年11月22日第38/16号、1984年11月23日第39/18号、1985年11月29日第40/24号、1986年12月4日第41/100号、1987年12月7日第42/94号、1988年12月8日第43/105号决议、1989年12月8日第44/80号、1990年12月14日第45/131号、1991年12月16日第46/88号和1992年12月16日第47/83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各国人民自决权利的报告,<sup>34</sup>

1. 重申普遍实现所有各国人民、包括在殖民、外

国和外来统治下的人民的自决权利,是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以及维护和促进这种权利的一个基本条件;

2. 宣布坚决反对外国军事干预、侵略和占领的行为,因为这些行为在世界某些地区已导致人民自决权利及其他人权受到压制;

3. 吁请应对这些行为负责的国家立即停止它们对外国和外国领土的军事干预和占领,停止一切镇压、歧视、剥削和虐待行为,尤其要停止据报为对有关人民施行这些行为所采取的残酷不人道的方法;

4. 痛惜因上述行为而被驱赶出家园的千百万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的困境,重申他们有权安全和体面地自愿回返家园;

5. 要求人权委员会对外国军事干预、侵略或占领导致人权、特别是自决权受到侵犯的情况继续给予特别注意;

6. 请秘书长在题为“各国人民自决的权利”的项目下,就此问题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3年12月2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 48/94. 普遍实现各国人民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

大会,

重申其确信执行其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重要性,

重申普遍实现各国人民自决、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的重要性,这是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必要条件,

还重申全体会员国有义务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以及联合国关于在殖民和外国统治下的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各项决议,

回顾世界人权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sup>35</sup>

认为纳米比亚急需援助,帮助其重建和加强初具雏形的经济和社会结构,

回顾1991年6月在阿布贾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大会第二十七届常会通过的《关于南非问题的阿布贾声明》,<sup>365</sup>以及1993年9月29日非洲统一组织南部非洲问题特别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的外交部长特别会议上通过的关于南非事态发展的声明,<sup>366</sup>

申明必须对南非的事态发展保持警惕,以确保无周折、无阻碍地顺利建立统一、民主和不分种族的南非,达成国际社会和南非各族人民的共同目的,

回顾1992年10月4日在罗马签署《莫桑比克全面和平协定》,<sup>367</sup>其中规定停止莫桑比克的武装冲突,

重申科摩罗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

深为关切以色列继续占领黎巴嫩南部部分地区,经常袭击黎巴嫩领土和人民,拒不执行安全理事会1978年3月19日第425(1978)号决议,

铭记联合国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各项决议,

注意到最近中东和平进程的积极发展,尤其是1993年9月13日以色列政府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签署了《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声明》,<sup>368</sup>

1. 吁请所有国家充分信实地执行联合国关于殖民和外国统治下的人民行使自决和独立权利的各项有关决议;

2. 重申各国人民为争取独立、领土完整、民族统一以及摆脱殖民统治、种族隔离和外国占领,以一切可行的手段进行的一切形式斗争都是合法的;

3. 还重申巴勒斯坦人民以及所有在外国占领和殖民统治下的人民,都有实行自决、独立和主权的不可剥夺权利;

4. 吁请那些尚未承认仍在殖民统治、外国征服和外国占领下的所有人民享有自决和独立权利的各国政府承认这些权利;

5. 吁请以色列不得侵犯巴勒斯坦人的基本权利,不得拒绝让巴勒斯坦人行使自决权;

6. 敦促所有国家、各专门机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其他国际组织,通过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合法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按照《联合国宪章》为恢复其自决和独立权利而进行的斗争;

7. 紧急呼吁所有国家、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援助纳米比亚,以加强其促进民主和发展经济的努力;

8. 强烈敦促南非政府采取更多步骤,全面执行1993年9月29日非洲统一组织南部非洲问题特设委员会通过的关于南非事态发展的声明的规定,以实现《关于种族隔离及其对南部非洲破坏性影响的宣言》<sup>15</sup>的目的;

9. 吁请所有方面立即停止暴力行为,并吁请南非政府负起责任,除其他外,严格遵守1991年9月14日签署的《全国和平协定》,<sup>369</sup>以结束目前不断的暴力;

10. 吁请《全国和平协定》各签字方充分执行《协定》的规定,以表现它们实现和平的决心,并吁请所有其他方面促进实现其目的;

11. 强烈谴责建立和利用武装集团对付各民族解放运动;

12. 要求南非政府撤消仍在实施的阻碍自由与和平政治活动的保安立法;

13. 请秘书长迅速采取行动,全部执行安全理事会1992年8月17日第772(1992)号决议,包括关于调查该国境内刑事犯罪行为和监测所有武装编队的规定;

14. 要求所有国家、特别是与南非政府保持军事和核合作关系并继续向其供应相关军用物资的国家,完全实施根据安全理事会1977年11月4日第418(1977)号决议的规定对南非施加的强制性武器禁运;

15. 呼吁国际社会依照大会1992年12月16日第47/82号决议,继续向莱索托提供援助,使其能履行照顾难民的国际人道主义义务;

16. 赞扬安哥拉政府和人民为安哥拉南部逐渐出现和平气氛而作出的崇高贡献,并最强烈地呼吁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安盟)保证遵守和平进程,从而根据《和平协定》,<sup>40</sup>实现安哥拉境内的全面解决办法;

17. 要求南非政府按照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向安哥拉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18. 还要求南非政府为1985年6月14日、1986年5月19日和1988年6月20日对博茨瓦纳首都进行无端和无理的军事攻击而造成的生命和财产损失给予博茨瓦纳完全和充分的赔偿;

19. 吁请国际社会继续慷慨支持为确保尊重并圆满执行《莫桑比克全面和平协定》以及为协助莫桑比克政府建立持久和平与民主并在该国推动一项有效的国家重建方案而正在作出的努力;

20. 全力支持秘书长为执行解决西撒哈拉问题计划所作出的努力,即同非洲统一组织合作,组织西撒哈拉人民自决的一次全民投票;

21. 注意到科摩罗政府和法国政府为科摩罗马约特岛回归科摩罗问题寻求公正的解决办法,按照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所进行的接触;

22. 强烈谴责仍在殖民统治和外国征服下的人民的人权继续受到侵犯;

23. 要求所有国家、联合国各机关、各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通过各个反对种族隔离组织以及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大量增加向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的受害者所提供的一切形式的援助;

24. 重申利用雇佣军来对付主权国家和各民族解放运动的做法是一种犯罪行为,吁请所有国家政府制定立法,宣布在其境内招募、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和通过其领土转运雇佣军都是应受惩处的罪行,禁止其国民充当雇佣军,并就此种立法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25. 要求立即无条件地释放所有为争取自决和独立进行斗争而被关押或监禁的人,充分尊重他们的基本个人权利,并遵守《世界人权宣言》<sup>3</sup>第5条的规定,即不得对任何人施加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

26. 对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继续向殖民统治下的人民提供物资及其他形式的援助表示赞赏,并要求大量增加此种援助;

27. 敦促所有国家、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主管组织尽力确保充分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并加紧努力支持在殖民、外国和种族主义统治下的人民为争取自决和独立而进行的正义斗争;

28. 决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在题为“各国人民自决的权利”的项目下,审议这个问题。

48/95. 残疾人积极、充分地融合于社会各方面活动以及联合国在其中的领导作用

大会,

念及各国根据《联合国宪章》所作誓言,要采取共同和个别的行动与联合国合作,以促进更高的生活水平、充分就业以及经济和社会进步和发展的条件,

重申对《宪章》所宣称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社会正义和尊严以及人的价值所承担的义务,

特别忆及《世界人权宣言》<sup>3</sup>中确定的国际人权标准,强调应确保一切个人都能不受歧视地公平享有上述文书中宣称的权利,

忆及《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sup>41</sup>中保障残疾妇女权利的规定,

考虑到《残疾者权利宣言》<sup>42</sup>、《智力迟钝者权利宣言》<sup>43</sup>、《社会进步及发展宣言》<sup>44</sup>、《保护精神病患者和改善精神保健的原则》<sup>45</sup>以及大会通过的其他有关文书,

还考虑到国际劳工组织通过的有关公约和建议,特别提及残疾人不受歧视地参与就业,

念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有关建议和工作,尤其是《普及教育世界宣言》<sup>46</sup>,以及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其他有关组织的工作,

确认大会1982年12月3日的第37/52号决议通过的《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sup>47</sup>和其中对“机会均等”的定义反映了国际社会决心确保各类国际文书和建议将在改善残疾人及其家庭和社区的生活质量中得到确实、具体和有效的利用,

认为1983-1992年联合国残疾人十年作为《世界行动纲领》的目标仍然有效,仍需采取紧急而持续的行动,

忆及《世界行动纲领》所依据的概念是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同样适用,

深信需要加强努力,实现残疾人充分平等地享受人权以及充分参与和融合于社会,

确认残疾人及其家庭和代表以及关注残疾人需要的组织必须作为国家的积极伙伴,参加规划和实施影响其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所有措施,

1993年12月2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